

工作联系单

项目名称：隆化县唐三营镇石片村 20MW 农光互补项目

编号：LHJH2017-10-19

致：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甘肃工程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剩余 1MW 排布事宜的回复

内容：

针对贵公司发过来的工程联系单（编号：LHJH-GSGC-018）提出的问题我公司做一下回复：

1、 我公司未提示贵公司在光伏一区山沟内排布该 1MW。

2、 问题 1、在山沟内布置组件且做排洪沟，该部分组件也可能被山洪冲毁。

回复：针对该问题我公司认为属于设计问题，请与和贵公司合作的设计院联系，如果设计在山沟内贵公司必须考虑到洪水等问题，各项指标均能保证组件及相关设备、线缆、配件的安全，必须满足电站安全运行的设计寿命。

3、 问题 2、该区域内存在大量的树木需砍伐。

回复：如果设计满足组件安装的要求，我公司会配合贵公司对需要砍伐的树木与村民协商。

4、 问题 3、改变原有桩基基础形式。

回复：根据设计要求施工，满足电站安全运行的设计寿命。

5、 问题 4、该区域在已完成 11MW 范围内建设，如果施工高压电缆将与最近的 6 号箱变连接，为满足接入系统，原先 8 号箱变至 11 号箱变高压电缆需拆除，11 号箱变至 12 号箱变增加敷设一根高压线缆。

回复：请按设计要求施工，满足电站安全运行的设计寿命。

我公司要求贵公司严把设计质量、施工质量、材料质量、设备质量和影响项目运行的环境质量，使其满足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、相应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的规定，满足 EPC 合同的各项要求。由于本项目的补贴指标已经公示完成，请贵公司尽快按 EPC 合同约定抓紧施工，尽快完成 EPC 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。

隆化县金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

2017 年 10 月 19 日

